



2004040001202424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沪闵规划资源临用〔2024〕24号

关于批准外环西段交通功能提升工程土建施工5标 项目临时用地的通知

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为建设外环西段交通功能提升工程土建施工5标项目申请临时用地提交的相关资料收悉。

经查，该临时用地主体工程经上海市发改委《关于外环西段交通功能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投[2023]84号）。临时用地面积为4907.41平方米，其中集体土地4907.41平方米（均为建设用地）。现已签订临时借地协议，借地期限至2028年12月8日止，并出具临时用地复垦方案报告表及预存复垦费用凭证。

现经审核，批准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外环西段交通功能提升工程土建施工5标项目临时使用4907.41平方米土地。临时用地期限为批准之日起至2028年12月8日，

临时使用土地上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临时用地申请人可以一并申请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和临时用地审批，具备条件的还可以同时申请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临时用地期满前六个月，由你单位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并报区规划资源部门审查通过。临时用地到期后，由你单位按《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自行复垦并主动配合相关部门进行验收，由新虹街道办事处对复垦工作进行监督并督促。如遇规划实施，需无条件予以退让。

勘测成果号：2412601337013099

建设用地单位凭本通知办理后续手续。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盖章）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主题词：临时用地 通知

抄送：市规划资源局、新虹街道办事处

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2 月 12 日印发
